

教育部臺南市聯絡處113年度推動全民國防教育多元活動 「Airsoft Gun 射擊競賽」實施計畫

壹、依據：本處「113年推動全民國防教育執行計畫」。

貳、目的：

藉由射擊競賽提倡正當休閒活動，以寓教於樂方式辦理動態多元活動，延伸全民國防教學成效，深化全民國防教育目的與意涵。

參、辦理單位：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二、主辦單位：教育部臺南市聯絡處。

三、承辦單位：臺南市全民國防教育協會。

四、協辦單位：國軍南區人才招募中心、中華民國全民國防教育協會、怪怪貿易有限股份公司。

肆、辦理日期及地點：

一、日期：113年8月2日（星期五）上午9時至16時。

二、地點：國立新營高級中學活動中心。（臺南市新營區民權路101號）

伍、參加對象及報名方式：

一、鼓勵各校踴躍報名參加，每校最多報名1隊，參賽學生以4人為限。（男女不拘，報名表及家長同意書如附件1、2）

二、請將報名表及家長同意書等資料於113年5月10日（星期五）前，上傳至本處資料繳交區(<https://tainanelo.tw/home>)彙辦。

陸、活動行程：如附件3。

柒、活動方式：

一、比賽規則：

（一）全程使用BB彈槍實施射擊計時比賽（BB彈槍及相關裝備由承辦單位提供，比賽規則如附件4、流程圖如附件5）。

（二）區分初賽及決賽，說明如下：

1. 初賽：依各站射擊時間加總最短者取前10名進入決賽。

2. 決賽：依各站射擊時間加總最短者取前5名頒獎。

二、射擊成績計算及獎勵：以決賽完成各站射擊時間加總最短者，取前5名頒發獎牌以資鼓勵。

三、活動期間由主辦單位及國軍南區人才招募中心辦理設攤宣導活

動。

捌、安全規定：

- 一、射擊競賽活動期間，請各校領隊負責所屬學生安全紀律維護。
- 二、參賽學生於比賽全程應配戴護目鏡、防彈頭盔及防彈背心，違者取消參賽資格。
- 三、比賽前應確實實施暖身運動以預防運動傷害，凡有心臟病、氣喘、癲癇及高血壓等安全之虞者，不得參賽，請各校先行審查選手身體健康狀況。
- 四、射擊時如發生槍枝故障影響比賽進行時，經裁判確認無誤；即停止計時，更換槍枝後繼續或重新進行比賽。

玖、一般規定：

- 一、參加射擊競賽人員，請穿著學校運動服(長袖、長褲及運動鞋)。
- 二、參加活動人員由本處統一辦理活動意外責任險投保事宜(由本處業務費項下支應)。
- 三、配合主管會報時機抽籤決定比賽順序。
- 四、工作人員編組表如附件6。
- 五、各校領隊及參加人員請各校准予公(差)假。

拾、活動經費：由本處「113年推動全民國防教育多元活動經費」項下支應。

拾壹、活動承辦人及聯絡方式：教育部臺南市第二聯絡處助理督導李承翰，電話：06-5728753。

拾貳、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得另函補充之。

教育部臺南市聯絡處113年度推動全民國防教育多元活動
「Airsoft Gun 射擊競賽」活動報名表

學校 名稱	○○學校			帶隊教官 (教師)姓名	○○○教師(教官)			
				電話	電話：06-1234567 手機：0912345678			
項次	姓名	出生 年月日 (保險用)	身份證字號 (保險用)	地址 (保險用)	緊急聯絡人 電話	飲食習慣		備考
						葷	素	
1	○○○	90.01.05	R123456789	臺南市○○ 區○號	○○○ 09123456789	V		帶隊 教官 (教師)
2								學生
3								學生
4								學生
5								學生

承辦人：

(軍訓)主管：

(學校名稱)參加教育部臺南市聯絡處「Airsoft Gun 射擊競賽」
家長同意書

茲同意本人子弟_____年_____班_____姓名_____參加教育部臺南市聯絡處「Airsoft Gun 射擊競賽」，並敦促其遵守活動期間之安全與規範。

本次活動計畫摘要如下：

- 一、目的：為落實全民國防教育，藉由「Airsoft Gun 射擊競賽」活動，培育學子保鄉保土與基本防衛之技能，擴大大民國國防教育成效。
- 二、主辦單位：教育部臺南市聯絡處。
- 三、活動日期：113年8月2日(五)上午9時至下午4時。
- 四、活動地點：國立新營高中(臺南市新營區民權路101號)。
- 五、服裝規定：學校運動服(長袖、長褲及運動鞋)。
- 六、攜帶物品：身份證及健保卡等。
- 七、請審慎評估身體狀況，凡有心臟病、氣喘、癲癇及高血壓等安全之虞者，不得參賽。

家長簽名：_____

聯絡電話：_____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月 日

教育部臺南市聯絡處113年度推動全民國防教育多元活動
「Airsoft Gun 射擊競賽」活動行程表

日期	時間	項目	主持人	地點	備考
113 年 8 月 2 日 (星 期 五)	0900 0910	報到	編組工作人員	國立 新營 高級 中學	
	0910 0930	開幕式	鄭坤鑫軍訓督導		
	0930 0950	安全講解(含安全規定、 比賽規則、比賽流程、 裝備使用…等)	編組工作人員		
	0950 1000	選手裝備整備	編組工作人員		
	1000 1200	射擊競賽(初賽)	編組工作人員		
	1200 1300	用餐	編組工作人員		
	1300 1500	射擊競賽(決賽)	編組工作人員		
	1500 1530	成績核計	編組工作人員		
	1530 1600	頒獎及閉幕式	鄭坤鑫軍訓督導		
	1600	賦歸			
	備註	準備時間各校師生參訪國軍人才招募宣導攤位。			

教育部臺南市聯絡處113年度全民國防教育多元活動 「Airsoft Gun 射擊競賽」比賽規則

一、注意事項：

- (一)進入會場統一聽從工作人員指揮，若勸導未經改善即由各校帶回
- (二)比賽場地，所有人員全程戴上護目鏡。
- (三)比賽BB彈槍不得任意取用，並保持保險狀態。
- (四)參賽人員取槍後須保持關保險狀態，槍口一律朝下。
- (五)全程使用廠商提供之槍枝實施比賽，禁止使用個人BB彈槍。
- (六)嚴禁參賽人員持槍枝瞄準他人及目標以外之物品。
- (七)賽事進行時，用槍隊伍請遵守用槍四大守則。
 1. 永遠假設槍已上膛。
 2. 槍口永遠朝向安全的地方。
 3. 未射擊時手指不得觸碰板機。
 4. 射擊目標物時須確認目標物後方與周遭是否有安全顧慮。

二、人員裝備：

參賽人員進入場地時一律戴上護目鏡，競賽第一站請穿著頭盔、防彈背心以維護安全。

三、場地設備：

- (一) 競賽區比賽時嚴禁非參賽人員進出以維護安全。
- (二) 設立3個射擊點共4座靶位(依比賽場地調整)，比賽時選手須依規定路線逐一完成各站要求重點後，實施靶位射擊。
 1. 第一站：完成「防彈頭盔、防彈背心、護目鏡」著裝後，取槍裝彈。出發計時開始，以提槍方式四人合力將擔架運用到指定位置。
 2. 第二站：以提槍方式前進至臥姿射擊線位置，以「臥姿」實施射擊。
 3. 第三站：以提槍方式前進至跪姿射擊線位置，以「跪姿」實施射擊。
 4. 第四站：以提槍方式前進至立姿射擊線位置，由射擊戰術版預留射孔，以「立姿」實施射擊。射擊完畢關保險取下彈匣。由裁判依計時器記錄成績。

四、裁判:

- (一) 技術裁判：每站1員教官，確認參賽人員完成各靶位射擊。總成績由正（副）裁判組長依各站裁判回報是否違規加秒數後，再與各校帶隊官確認成績後登錄。
- (二) 各校帶隊官：可全程跟隨參賽人員，紀錄同學比賽過程，結束後與裁判再次確認完賽時間。

五、比賽規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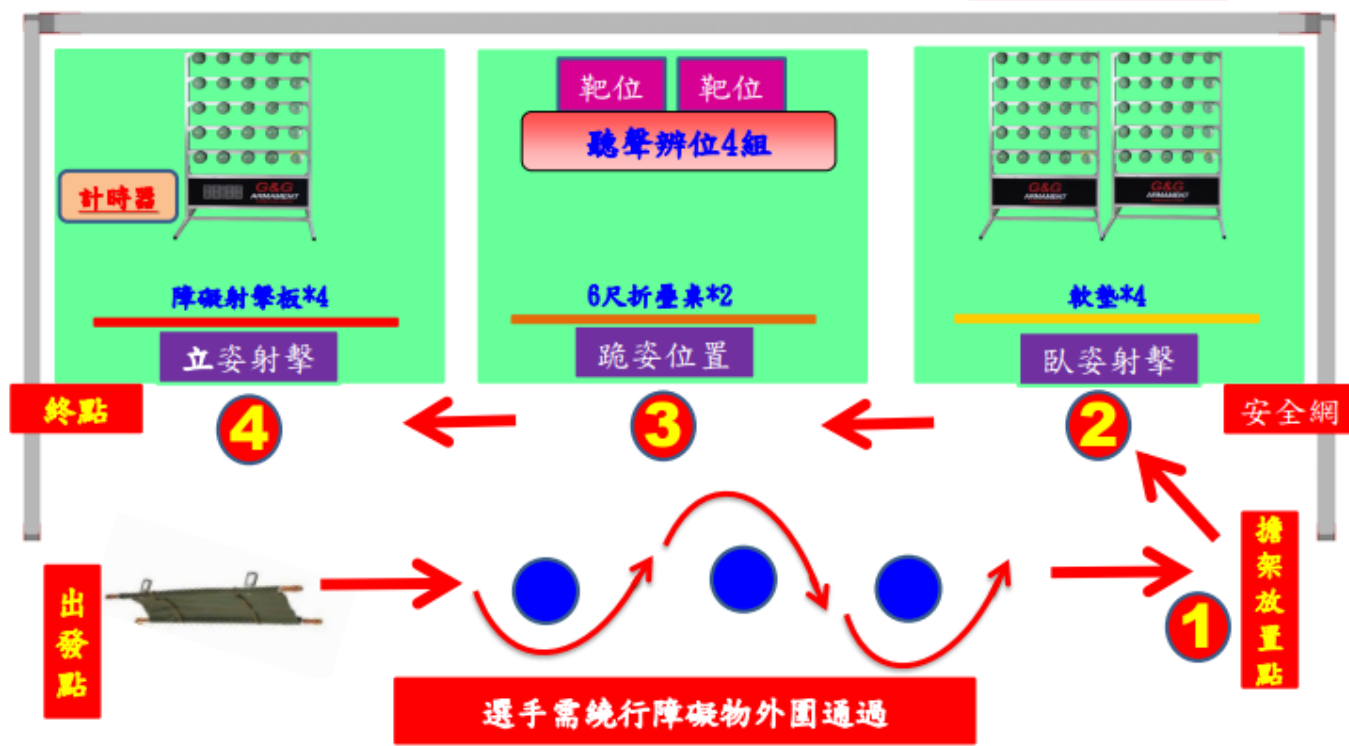
- (一) 比賽成績計算：由裁判吹哨音開始計時；以參賽人員完成最後一射擊靶位停止計時，完成時間為競賽成績。
 - (二) 每位參賽人員100發 BB 彈，以單發射擊模式，速度自行控制。若發現以連發或3連發射擊，每違規乙次增加10秒。
 - (三) 個人彈匣打完後可交換使用隊友彈匣。若四員射手皆彈藥耗盡且未完成射擊之目標每個增加10秒。
 - (四) 選手需以各站規定的姿勢(臥姿、跪姿、立姿)進行射擊，每違規乙次增加10秒。
 - (五) 未穿著長袖、長褲服裝，每位增加10秒。
 - (六) 參賽過程如槍口瞄準他人或目標以外之物品或使用個人 BB 彈槍，一經發現則立即停止比賽，並以0分計算。
- 六、比賽成績計算及獎勵：以完成各站完成時間最短者，取前5名頒發獎牌，以資鼓勵。
- 七、大會保留最終賽事決定權。

教育部臺南市聯絡處113年全民國防教育「Airsot Gun射擊競賽」流程圖

第三射擊點
立姿射擊
新式25宮格

第二射擊點
跪姿射擊
20顆定向靶

第一射擊點
臥姿射擊
兩組25宮格



教育部臺南市聯絡處113年度推動全民國防教育多元活動
「Airsoft Gun 射擊競賽」工作編組表

組別	職務	單位級職	姓名	工作職掌
指導組	組長	聯絡處 軍訓督導	鄭坤鑫	指導活動全般事宜。
	副組長	聯絡處 軍訓副督導	陳瑛怡	襄助組長綜理活動全般事宜。
	組員	聯絡處 助理督導	李承翰	綜理計畫策定與執行、行程規劃與行政協調全般事宜。
裁判組	組長	白河商工 主任教官	黃世華	負責射擊全程技術及計時裁判活動安全維護及賽事行程管制。
	副組長	港明高中 生輔組長	吳冠樺	協助射擊全程技術及計時裁判活動安全維護及賽事行程管制。
	組員	興國高中 生輔組長	曾俊傑	協助射擊全程技術及計時裁判活動安全維護及賽事行程管制。
	組員	新營高工 軍訓教官	林詣傑	協助射擊全程技術及計時裁判活動安全維護及賽事行程管制。
檢錄組	組長	白河商工 軍訓教官	翁崇評	負責人員報到、檢錄及賽事行程管制相關事宜。
	副組長	新豐高中 軍訓教官	溫志豪	協助人員報到、檢錄及賽事行程管制相關事宜。
行政組	組長	聯絡處 助理督導	郭俊鴻	負責來賓接待及後勤規劃相關事宜。
	副組長	新營高中 主任教官	翁慧芬	協助來賓接待及後勤規劃相關事宜。
	組員	北門農工 主任教官	林麗雯	協助來賓接待及後勤規劃相關事宜。
	組員	德光高中 生輔組長	郭柏均	協助來賓接待及司儀主持相關事宜。
	組員	聯絡處 助理督導	尤喬誼	協助來賓接待及音樂相關事宜。
	組員	聯絡處 學創助理	羅啓明	1. 協助來賓接待及活動便當、茶水相關事宜 2. 協助發放各校便當、茶水相關事宜。
	組員	聯絡處 助理督導	謝睿釗	協助活動攝影相關事宜。

	組員	聯絡處 助理督導	劉昱志	協助活動照像相關事宜。
醫護組	組長	聯絡處 助理督導	林建廷	負責活動簡易急救看護及活動傷害之處理。
場地組	組長	新營高中 軍訓教官	熊曉惠	1. 負責活動場地佈置及協助活動場地相關事宜。 2. 負責發放各校便當、茶水相關事宜。
	副組長	陽明工商 生輔組長	郭俊男	1. 協助活動場地佈置及協助活動場地相關事宜。 2. 協助發放各校便當、茶水相關事宜。
	組員	新營高中 生輔組長	王暉賀	1. 協助活動場地佈置及協助活動場地相關事宜。 2. 協助發放各校便當、茶水相關事宜。
	組員	新營高中 學創人員	陳麗純	1. 協助活動場地佈置及協助活動場地相關事宜。 2. 協助發放各校便當、茶水相關事宜。